

九月廿一日

經文：耶利米書第五十一章

鑰節：「你們要從巴比倫中逃奔，各救自己的性命……」(51:6)

## 提要

第五十一章繼續記載耶利米對巴比倫將要來臨審判的宣告。我是稱為「耶和華報仇的時候」(51:6)，因為巴比倫雖然為上帝所用，使列國包括祂自己的百姓喝祂忿怒的杯(51:7；參25:15~18，27；49:12)，她那樣做是出於不當的狂熱、暴虐、兇猛和貪婪(51:13，24)。巴比倫像一怪物吞噬耶路撒冷(51:34~35)，並劫掠耶和華的殿，予以完全毀壞。他們為狂傲和慾望所聳動，想顯示他們的神可勝過以色列的上帝。然而，耶利米的宣告寫在聖殿被毀約七年前的時候，是要證明上帝允許事情的發生，天下間沒有別神比祂更有能力。

現在耶和華宣告巴比倫必須喝祂忿怒的杯，直到他們沉醉，永不醒起(51:39，57)。祂要按照祂「為自己的殿報仇」所定的時間完成(51:11b)。耶利米所宣稱全能永在造作萬有的主(51:15~16，19)是「施行報應的上帝」(51:56)，祂要使審判臨到巴比倫所有人手所造的神，包括他們將耶和華殿的器皿獻上給他們的主要之神彼勒米羅達在內。無論如何，耶和華將把他們所劫掠放在異教廟中的每件器皿都帶出來，以顯明祂的偉大(51:44；拉1:7)，使每一個偶像和每一個拜偶像的人都必羞愧(51:17~18，44，47，52)。

上帝定意用祂的審判以回報巴比倫所行的惡，使好幾國集體背叛曾經壓迫他們的宗主國。耶和華呼召瑪代和其他國家，連同古列王領導下的波斯，準備埋伏的行動(51:11，12)。耶利米確信必將應驗，他所寫下好像耶和華計劃對付巴比倫的事已經發生似的(51:12b，41)。為要證明事情的確定性起見，耶利米要他的朋友和書記巴錄的兄弟西萊雅，把所寫在書卷上有關巴比倫將受災禍的預言，帶給在巴比倫被擄的人，念給他們聽，並鼓勵他們。念完之後，他要把書卷拴上石頭沉在幼發拉底河中，以表示上帝對巴比倫也要這樣做；她將被沉下，永遠不見天日、不再興起(51:59~64)。耶和華要賜力量給那些國家，以完成祂對付巴比倫的旨意(51:20~24)。

那些在巴比倫帝國中上帝的子民，要「從巴比倫逃奔」，以免「陷在她的罪孽中一同滅亡」和「躲避耶和華的烈怒」(51:6，45；50:8)。啟示錄書上有許多關於未來巴比倫同樣的記載，象徵末後日子罪惡的社會反對上帝的情形。上帝的子民再次聽到勸告的聲音說：「我的民哪，你們要從那城出來，免得與她一同有罪，受她所受的災殃。」(啟18:4；參亞2:7)。留在巴比倫成為上帝所定罪的罪惡社會之一部分，事實上就是參與她的罪，也將有與她分擔刑罰的危險。使徒保羅勸告說：「凡稱呼主名的人，總要離開不義。」(提後2:19b)。我們奉祂的名被選召的人，一定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，只要靠著聖靈心意更新而變化，這樣才能遵行上帝的旨意(羅12:2；約壹2:15~17；林後6:14~18)。

被擄者中信實的餘民不但被告知要離開巴比倫，而且得到熱切的指引該到那裏去；要他們趕快回到耶路撒冷上帝的面前，在祂的聖所靠近祂(51:50)。今天的情形也是一樣，凡

信祂的人已把世界的罪惡放在背後，乃要進到祂面前敬拜祂、讚美祂，因為無論在那裏有兩三人奉祂的名聚會，那裏就有祂在他們中間（太 18:20；亞 2:10~13）。

## 禱告

主啊，感謝您，藉著主耶穌，您為我們預備免付罪之工價的方法。我們懇求您打開各地方的人心，能接受十字架榮耀的信息，使他們的罪可以得到赦免，並且得到您永生的恩典。奉主耶穌聖名，阿們！